

# 外交部公布关于对美国哈德逊研究所、里根图书馆及其负责人采取反制措施的决定

新华社北京4月7日电外交部7日公布关于对美国哈德逊研究所、里根图书馆及其负责人采取反制措施的决定。全文如下：

关于对美国哈德逊研究所、里根图书馆及其负责人采取反制措施的决定

美方不顾中方反复交涉和坚决反对，执意允许台湾地区领导人蔡英文于2023年3月29日至31日和4月4日至6日“过境”窜美从事政治活动。美国哈德逊研究所、里根图书馆为蔡英文在美从事“台独”分裂活动提供平台和便利，严重违反一个中国原则。

严格限制我国境内的高校、机构等组织和个人与其进行有关交易、交流、合作等活动。

二、对哈德逊研究所董事会主

和中美三个联合公报规定，严重损害中方主权和领土完整。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外国制裁法》第四条、第五条、第六条、第十五条规定，中方决定对美国哈德逊研究所、里根图书馆及其负责人等后附《反制清单》列明的机构和个人采取以下反制措施：

一、对哈德逊研究所、里根图书馆等2家机构：

严格限制我国境内的高校、机构等组织和个人与其进行有关交易、交流、合作等活动。

二、对哈德逊研究所董事会主

席萨拉·斯特恩、所长约翰·瓦特斯，负责里根图书馆日常维护的里根基金会前执行主任约翰·希布斯奇、首席行政官乔安妮·德雷克等4名个人：

(一)冻结在我国境内的动产、不动产和其他各类财产；

(二)禁止我国境内的组织、个人与其进行有关交易、合作等活动；

(三)对其本人不予签发签证、不准入境。

本决定自2023年4月7日起施行。

附件：反制清单

外交部  
2023年4月7日

附件

反制清单

一、哈德逊研究所

二、里根图书馆

三、哈德逊研究所董事会主席萨拉·斯特恩(Sarah May Stern)，女

四、哈德逊研究所所长约翰·瓦特斯(John P. Walters)，男

五、里根基金会前执行主任约翰·希布斯奇(John Heubusch)，男

六、里根基金会首席行政官乔安妮·德雷克(Joanne M. Drake)，女

## 新华时评

中国台湾地区领导人蔡英文“过境”窜美，冒天下之大不韪，与美国国会众议长麦卡锡见面，公开宣扬“台独”主张，向制造台海紧张动荡的方向又迈进一步。中方不得不坚决采取有力措施反制，以强烈震慑“台独”分裂势力，严正警告外部干涉势力，这是维护国家主权和台海和平稳定的正义之举。

美方辩称蔡英文所谓“过境”是“私人行程”。但世人看得分明，蔡英文并没有老老实实待在机场或宾馆，而是以各种名目同美国政府官员、国会议员接触，四处宣扬“台独”论调、谋求“国际支持”，更与美国政客声称的“私人行程”，而是美台勾连妄图提升官方往来和实质关系的挑衅行为，严重违反一个中国原则。

去年8月，民进党当局推动佩洛西窜台，勾连外部势力谋“独”挑衅变本加厉，中方基于充分、坚实的法律依据予以坚决反制。佩洛西“前车之鉴”不远，麦卡锡却甘心再次“翻车”，中方采取坚决措施，挫败任何外部势力干涉和“台独”分裂行径，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完全是正当、正义之举。尤需指出的是，美方公然违背拜登总统去年11月在中美首脑会晤时的承诺，不顾中方强烈反对，执意以“过境”为幌子安排蔡英文在美从事政治活动，这是严重违反一个中国原则和中美三个联合公报规定，严重损害中方主权和领土完整的恶劣行径。

一个中国原则早已是国际社会普遍共识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包括美国在内的182个国家在此原则基础上同中国建立了外交关系。台湾问题是中美核心利益中的核心，是中美关系政治基础中的基础，是中美关系第一条不可逾越的红线。中国以最坚定决心打击“台独”分裂活动，以最有力举措排除外部势力干涉，是题中应有之

# 坚决反制，正当合理

义。有力反制措施展现了中方维护国家主权的坚强决心、坚定意志和强大能力。只有“台独”分裂和外部干涉势力“不敢越雷池一步”，两岸和平统一的前景才更加可期。

蔡英文上台后积极贴靠美国，大肆渲染所谓“中国威胁”，抹黑攻击“一国两制”，干扰限制两岸经贸合作，不断升高对抗大陆的调门，破坏了两岸关系得来不易的和平发展局面。然而，无论是让台湾花费巨款对美军购，缴纳高额“保护费”，还是不顾岛内民众强烈反对，要求台湾开放含瘦肉精的美猪进口，或是为解决美“芯片荒”，要求台积电赴美建厂……桩桩件件无不表明，“倚美谋独”必然导致“媚美卖台”。恰如论者一针见血所指出的，“美台高层接触一次，民众利益就损失一次，接触越多损失越大。”

民进党当局“倚美谋独”，美国反华势力“以台制华”，已对台海和平稳定构成最大威胁。既然美方一再纵容、支持“台独”分裂势力，既然民进党当局一再制造麻烦、挑起事端，中方坚决采取反制措施，给主张“台独”、纵容“台独”的势力一点教训，是因果的必然。“台独”活动越猖獗，和平解决台湾问题的可能性就越消减。只有让那些把台湾做“秀场”搞政治投机的政治势力感到切肤之痛，才能有效制止“台独”分裂行径，维护台海和平稳定和两岸同胞利益福祉，推动实现国家完全统一。

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任何试图阻挡中国统一大业的倒行逆施都必将被历史车轮碾碎。任何企图迟滞乃至阻断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的行径，只会让中国人民更加万众一心、众志成城。台湾问题因中华民族弱乱而产生，也必将随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解决！

新华社北京4月7日电

中共中央台办发言人受权宣布对“台独”顽固分子萧美琴实施制裁

# 国台办宣布对宣扬“台独”的有关机构予以惩戒

国台办：绝不为各种形式“台独”分裂活动留下任何空间

新华社北京4月7日电中共中央台办发言人7日受权宣布对“台独”顽固分子萧美琴实施制裁。

发言人说，“台独”顽固分子萧美琴挟洋自重，“倚美谋独”，蓄意挑动两岸对立对抗，肆意破坏台海和平稳定，进一步暴露其冥顽不化的谋“独”本性。大陆方面决定对萧美琴实施进一步制裁，严禁萧及家属进入大陆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禁止其金主和关联企业与大陆组织、个人合作，并采取其它一切必要的惩戒措施，依法终身追责。

发言人指出，历史已经并将继续证明，“台独”是绝路，“台独”顽固分子

倚靠外部势力恣意挑衅必将失败。任何人都不要低估我们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坚强决心、坚定意志、强大能力！

新华社北京4月7日电国台办发言人朱凤莲4月7日表示，台湾“远景基金会”、“亚洲自由民主联盟”在民进党当局指使下，以“民主”、“自由”、“合作”为借口，打着“学术交流”、“研讨”等旗号，在国际上大肆兜售“台独”主张，极力拉拢贴靠反华势力，制造“一中一台”、“两个中国”等违反一个中国原则的事件，拓展台所谓“国际空间”。大陆方面决定对上述2家机构采取惩戒措施，禁止其负责人进入

大陆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禁止大陆有关组织和个人与其进行合作。

新华社北京4月7日电国台办发言人朱凤莲7日答记者问表示，祖国完全统一一定要实现，也一定能够实现！正告民进党当局，我们绝不为各种形式的“台独”分裂活动留下任何空间，必将采取坚决措施，挫败任何外部势力干涉和“台独”分裂行径，维护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我们敦促美方，切实恪守一个中国原则和中美三个联合公报规定，慎重处理涉台问题。

有记者问，蔡英文已返台，对此次蔡英文“过境”美国有何评论？朱凤莲作上述回应。

她指出，针对蔡英文“过境”窜美，我们已多次表明立场。蔡在“过境”期间所作所为就可以让人看清，所谓“过境”只是借口，实际是“倚美谋独”的挑衅。

朱凤莲表示，一段时间来，民进党当局持续挑战一个中国原则，为了政治私利甘当美国反华遏华马前卒，在国际上散布“一中一台”等“台独”论调，不惜出卖台湾民众利益配合美方对我“脱钩”、“断链”，加大力度拉拢渗透美国国会，拿岛内民众的血汗钱购买军火，最终只会将台湾推向“兵凶战危”的险境，给广大台湾同胞带来深重祸害。

# “丰县生育八孩女子”事件相关案件一审及后续情况六问

## 新华视点

4月7日，“丰县生育八孩女子”事件相关案件在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宣判，虐待、非法拘禁罪，判处有期徒刑六年六个月、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九年；认定被告人时立忠、桑合妞、谭爱庆、霍永渠、霍福得犯拐卖妇女罪，分别判处有期徒刑十一年、十年、十三年、八年六个月和八年，并处罚金。庭审中，被告人董志民、时立忠、桑合妞、霍永渠、霍福得表示认罪、悔罪。

2022年1月27日，“丰县生育八孩女子”视频在网络流传，引发社会关注。经公安机关侦查，视频中女子来自云南，名叫小花梅。

一问：董志民一审被判构成虐待罪、非法拘禁罪，没有追诉其涉嫌收买被拐卖的妇女罪，对他的指控和量刑是如何考量的？

公诉人、徐州市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饶本东表示，检察机关坚持以事实为依据、法律为准绳，严守证据裁判原则，对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的，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公诉。经审查，董志民对被害人小花梅有病不送医治疗，不顾其身体状况致其连续怀孕生育。2017年7月至案发前，董志民还对小花梅实施了布条绳索捆绑、铁链锁脖等虐待、拘禁行为。其间，小花梅的饮食起居得不到正常保障，时常挨饿受冻，居住场所无水、电、阳光，生活环境恶劣，导致小花梅精神疾病不断加重，人身健康遭受重大伤害。经鉴定，小花梅患有精神分裂症（衰退期），被评定为精神残疾二级。

董志民虐待家庭成员，情节恶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其行为构成虐待罪；董志民非法剥夺小花梅人身自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三十八条的规定，董志民的行为构成非法拘禁罪，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依法提起公诉。

为何没有追诉董志民以及之前也曾收买小花梅的徐某东涉嫌收买被拐卖的妇女罪？

饶本东表示，董志民收买被他人拐卖的小花梅，其行为涉嫌收买被拐卖的妇女罪。《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四十一条规定，收买被拐卖的妇女罪法定最高刑为三年有期徒刑；《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八十七条规定，法定最高刑不满五年有期徒刑的，经过五年不再追诉。董志民收买被拐卖的妇女犯罪行为超过了五年的追诉时效期限，不符合报请核准追诉条件，依法不再追诉。徐某东收买被拐卖妇女的犯罪行为同样超过追诉时效期限，不符合报请核准追诉条件。

关于量刑情况，审判长、徐州市中



▲4月6日，被告人董志民在庭审现场。新华社记者季春鹏摄

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姚辉表示，经审理查明，董志民对小花梅有病不送医治疗，不顾其身体状况致其连续怀孕生育。2017年7月至案发前，董志民还对小花梅实施了布条绳索捆绑、铁链锁脖等虐待、拘禁行为。其间，小花梅的饮食起居得不到正常保障，时常挨饿受冻，居住场所无水、电、阳光，生活环境恶劣，导致小花梅精神疾病不断加重，人身健康遭受重大伤害。经鉴定，小花梅患有精神分裂症（衰退期），被评定为精神残疾二级。

董志民行为对小花梅的人身健康造成重大伤害，导致小花梅患精神分裂症且不可逆转，具有致被害人重伤的加重处罚情节，依法应处二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董志民非法剥夺小花梅人身自由，依法应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董志民虐待、非法拘禁犯罪持续时间长，犯罪手段恶劣，造成严重危害后果和恶劣社会影响，应依法严惩。综合考虑其犯罪事实和情节，以虐待罪、非

法拘禁罪分别判处董志民有期徒刑六年六个月、三年，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九年。

二问：1998年参与拐卖小花梅的犯罪嫌疑人共有7人，均超过二十年追诉时效期限，为何追诉5人，另外2人没有被追诉？

饶本东表示，经审查，时立忠、桑合妞、谭爱庆、霍永渠、霍福得等人先后拐卖小花梅，造成严重后果。犯罪行为发生在1998年，均已超过二十年的追诉时效期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八十七条规定，如果二十年以后认为必须追诉的，须报请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为从严打击拐卖妇女犯罪，切实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在拐卖妇女犯罪中作用较大、情节严重的时立忠、桑合妞、谭爱庆、霍永渠、霍福得等5人，经依法报请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进行追诉。李某玲、刘某柱在拐卖妇女犯罪中作用较小、情节较轻，未予报请核准追诉。

三问：去年2月23日江苏省委省政府调查组公布调查结论后，政法机关是如何办理这一案件的？

江苏省公安厅副厅长谭永生

表示，小花梅被拐卖发生于1998年，相关犯罪行为时间跨度长，涉及云南、江苏、河南等地，涉案人员多，案情复杂，调查难度和工作量大。

案发后，公安机关抽调精干力量成立专案组，深入细致开展侦查工作，迅速查明案件主要事实。检察机关对涉案犯罪嫌疑人批准逮捕后，为了全面查清案件事实、完善证据体系，结合检察机关补充侦查要求，专案组持续开展侦查取证工作，先后派出大量警力，走访省内外群众2000余人次，调阅300余份档案材料，抽调专家开展审讯工作。经过艰苦努力，案件在法定期限内侦查终结并依法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饶本东表示，案件侦查期间，检察机关依法提前介入，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对实施严重拐卖妇女犯罪的5人层报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进行追诉。公安机关侦查终结移送审查起诉后，丰县人民检察院经审查认为案件重大复杂，依法报送徐州市人民检察院审查办理。徐州市人民检察院抽调办案经验丰富的检察官组成办案团队，全面细致审查证据材料，复核关键证人，复查发现现场，咨询鉴定专家，经审查认为犯罪事实已经查清，证据确实充分，依法提起公诉。

姚辉表示，受理案件后，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抽调骨干力量组成合议庭，严格细致审查检察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和移送的证据，认真研究相关法律适用问题，依法召开了庭前会议，梳理归纳争议焦点，明确庭审重点。庭审中，法院依法保障了被告人及其辩护人各项诉讼权利，充分听取控辩双方意见，根据各被告人犯罪性质、情节、危害后果和悔罪表现，经合议庭评议、审判委员会讨论，依法作出判决。

四问：小花梅目前身体和精神状况如何？

记者4月5日在治疗小花梅的医院采访了管床医生滕晓婷。滕晓婷说，小花梅入院以来她一直参与治疗。治疗措施主要包括药物治疗、心理辅导、康复训练。医院邀请上海、南京等地专家18次对其进行会诊，并安排2

名护工照料其生活起居，每天监测病情变化，及时优化调整治疗、康复方案。

经过一年多的医疗和照料，小花梅病情得到控制，身体状况稳定。目前能够在医生、护工帮助下穿衣、吃饭，可与医护人员简单交流，但仍存在认知障碍。

小花梅长子董某港告诉记者，妈妈住院以后，医院请了不少专家给她看病，还安排了2个护工轮流照顾。“去年入院前我有时连我都不认识，现在不仅认出我，还能叫出我的名字。”他说。

五问：小花梅子女现在的生命怎样？

董某港说，前几年我们已经有了低保、医保，现在政府又帮弟弟、妹妹办理了困境儿童救助。弟弟、妹妹都在上学和上幼儿园，村里“爱心妈妈”经常到家里来帮助我们洗衣、做饭。镇里、村里的干部也常到家里看望。

六问：2022年以来地方政府在保护妇女儿童权益方面做了哪些整改工作？

徐州市副市长孙文华说，徐州市委市政府对“丰县生育八孩女子”事件的发生深感痛心，深刻反思、举一反三、全面整改。

为深刻汲取事件教训，切实维护群众权益，去年以来，江苏省委省政府在全省部署开展特殊困难群体救助帮扶和妇女儿童权益保障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徐州市迅速组织开展专项行动，逐村逐户排查特殊困难群体，全面落实低收入家庭兜底救助、农村留守妇女关爱、困境儿童生活保障等帮扶救助措施。深入摸排线索，强化破案攻坚，重拳打击拐卖、虐待等侵害妇女儿童权益违法犯罪行为。加强维护妇女儿童权益长效机制建设，建立“蓝风铃”妇女儿童保护预警系统，健全反家暴联动机制。受家暴妇女庇护等机制。

（记者段羡菊、刘江、朱国亮）

新华社南京4月7日电